|  |  |  |  |  |
| --- | --- | --- | --- | --- |
| 江门市医疗保障局新会分局关于采购医保政策法规培训服务项目评审表 | | | | |
| 投标单位： | | | |  |
| 评审项目 | | 分值(分) | 评审标准 | 得分 |
| 价格评审评定  （权重20%） | | 20 | 重点评定承诺服务价格高低。以所有合格投标人评标价的最低价作为评分基准价，投标人的价格分按下式计算：价格分=（评分基准价/评标价）×20 |  |
| 服务评审评定  （权重80%） | 综合实力评定 | 20 | 根据投标人的管理规范、队伍稳定、社会信誉度等进行综合比较。优20-14分，良13-7分，一般6分以下。 |  |
| 20 | 根据投标人的专业方向、工作经验、近两年开展的培训工作情况、成效等进行综合比较。优20-14分，良13-7分，一般6分以下。 |  |
| 服务单位团队评定 | 40 | 根据投标人对提供项目服务内容响应度等进行综合比较。包括是否提供详尽的项目方案、优质的服务质量及应对服务承诺程度等。优40-27分，良26-13分，一般12分以下。 |  |
| 合 计 | | | |  |